

##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为：2019年9月26日。
- 2、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25日停牌一天，并于2019年9月26日开市起复牌。
- 3、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地矿”变更为“ST地矿”；股票代码“000409”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幅限制仍为5%。
- 4、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981,337.9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0,323,679.63元；2019年1—6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381,007.91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由“\*ST 地矿”变更为“ST 地矿”
- 3、股票代码：000409
- 4、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 年 9 月 26 日

### 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因 2016 年度、2017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起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山东地矿”变更为“\*ST 地矿”，公司股票的日涨跌幅度限制改为 5%，股票代码不变，仍为 000409。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 年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65,394,827.1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981,337.9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85,607,467.74 元，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期末净资产均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据此，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提交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部分事项予以问询，公司对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进行了多次修改及补充提交相关资料。深圳证券交易所现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行的“退市风险警示”。

### 三、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018 年公司实行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部分不良资产，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但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0,323,679.63 元；2019 年 1—6 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381,007.91 元，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和第 13.3.1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自 2019 年 9 月 26 日起对公司股票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 四、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从“\*ST 地矿”变更为“ST 地矿”，股票代码“000409”不变，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o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4 日